

人社政策  
你问我答

# 公益性岗位补贴 期限为几年

公益性岗位补贴期限为几年?请过病假还能请年休假吗?如何申请劳动能力鉴定?非全日制用工是月结工资吗?本期“人社政策你问我答”为您解答。

□本报记者 张沁

## 01 公益性岗位补贴期限为几年?

开发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是我国就业优先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兜牢民生底线的重要措施。对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用人单位给予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期限不超过3年,距离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人员可延长至退休。

对补贴期满后仍然难以通过其他渠道实现就业的大龄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重度残疾人等特殊困难人员可再次按程序通过公益性岗位予以安置。补贴期限重新计算,累计安置次数原则上不超过两次。

## 02 请过病假还能请年休假吗?

根据《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规定,若累计工作满1年不满1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2个月以上的;累计工作满10年不满2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3个月以上的;累计工作满20年以上的职工,请病假累计4个月以上的,不享受当年的年休假。

若病假时长未达到上述标准,依然可以正常享受年休假。职工依法享受的探亲假、婚丧假、产假等国家规定的假期以及因工伤停工留薪期间不计入年休假假期。

## 03 如何申请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发生工伤,经治疗伤情相对稳定后存在残疾、影响劳动能力的,或者停工留薪期满(含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的延长期限),工伤职工或者其用人单位应当及时向设区的市级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

因申请领取病残津贴进行劳动能力鉴定的,因病或非因工致残人员或者其用人单位应当向待遇领取地或者最后参保地的设区的市级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工伤职工、因病或非因工致残人员因身体等原因无法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的,可由其近亲属代为提出。

## 04 非全日制用工是月结工资吗?

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二十四小时的用工形式。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七十二条规定,非全日制用工劳动报酬结算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15日。非全日制用工小时计酬标准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

刚离开校园的高校毕业生中,有不少人已找到心仪的工作,入职后的首要事项就是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那么,签订劳动合同要注意哪些事项?潍坊市人社部门为您解答。



# 签订劳动合同需谨慎 这些事项您应当知道

□本报记者 张沁

### ◆警惕“猫腻”合同

在入职签订劳动合同的过程中,个别用人单位为降低用人成本、规避用工责任而侵犯高校毕业生合法权益,典型表现包括仅签订就业协议书,或以谈话、电话等口头形式约定工作相关事项,没有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内容简单,缺少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资待遇、劳动条件、合同期限等具体内容;以少缴税款为由,同时准备两份不同薪资的“阴阳合同”;包含“霸王条款”,要求几年内不得结婚、无条件服从加班、试用期离职不结算工资等。

高校毕业生在签订劳动合同前一定要与用人单位认真协商、慎重对待,万万不可草率签订。对于劳动合同的内容,务必仔细阅读并认真签订,尤其要核实清楚涉及个人权益的重点条款,这是对自身合法权益的有效保护。

### ◆劳动合同分几种

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合同终止时间的劳动合同。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无确定终止时间的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有下列情形之一,劳动者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 (一)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的;
- (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
- (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是指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以某项工作的完成为合同期限的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 ◆劳动合同必备条款有哪些

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合同必须包括劳动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内容。

除了以上必备条款,在劳动合同中,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还可以约定试用期、培训、保守秘密、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等其他事项。

### ◆劳动合同应该什么时候签

劳动合同法第十条规定,已建立劳动关系,未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因此,无论用人单位是否与劳动者约定试用期,均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如果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的是电子劳动合同,用人单位要提示劳动者及时下载和保存电子劳动合同文本,告知劳动者查看、下载电子劳动合同的方法,并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帮助,确保劳动者可以使用常用设备随时查看、下载、打印电子劳动合同的完整内容。

### ◆劳动者要留存一份劳动合同吗

劳动合同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并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或者盖章生效。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劳动者需要电子劳动合同纸质文本的,用人单位要至少免费提供一份,并通过盖章等方式证明与数据电文原件一致。

如劳动者手中没有劳动合同文本,一旦发生纠纷,可能会增加维权难度。劳动者可以向用人单位提出要求,请其给自己一份劳动合同文本留存,用人单位拒不提供的,可以向当地劳动保障监察部门投诉,请其责令用人单位改正。

## 分类广告

订版电话:8888315 13953667072

家政/房产/婚介/招聘

家政月嫂托老保洁维修8600137

招商/维修/礼品回收

空调维修,移机,回收13573606865

潍坊一中报废木床、铁

皮榭,联系电话:7519110

提示:请交易双方妥善查验对

方相关有效手续及证件,本刊

信息不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

依据。

潍坊大润物流有限公司

潍坊往返 杭州 宁波 义乌 江西  
直达浙江 江西全境

电话:13853693650 13336369368

地址:潍城区东风西街传化公路港内L214-L222、L238-L244库

精品物流专版

15853691935